

匹马成凉州

白衣卿相◎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侠之大者·为国为民·金戈铁马·气吞山河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cmn.com

匹马成凉州

白衣卿相◎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匹马戍凉州 / 白衣卿相著.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05

ISBN 7-80647-927-9

I. 匹... II. 白...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48407 号

匹马戍凉州

作 者: 白衣卿相

责任编辑: 王 华

文字编辑: 席伟健

版式设计: 陈 兵

出 版: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 (330006)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9

字 数: 40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47-927-9/I · 581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序言

武侠版图中的西域

WuXia BanTuZhong De XiYu

历史学家汤因比讲：如果他能够决定他的一生的话，他愿意活在中世纪中国新疆的库车。彼时，正是中国的大唐盛世，儒家、伊斯兰、佛教、基督教，四大文明在大唐的西域中交汇。那时是人类生活中何其绚丽的时刻，而那里又是何其绚丽的区域！

上世纪初，王道士在丝绸之路的敦煌，一条扫帚捅开了一个名叫莫高窟的大洞，将那华丽的历史画卷展现出了一角，而今，敦煌学已经成为举世瞩目的显学。万里黄沙也掩不住人类在此地展现过的生命力、创造力，掩不住他们的血、泪与汗水。

我喜欢看日本作家井上靖的《西域小说集》，他努力去复活西域的故事，他的文字是那样的阳刚、硬朗、苍凉。赞叹之余，想到我们的历史，由其他国家的作家来书写，而且写得如此之好，就觉得心里发寒。的确，除了在张承志等几位当代作家的散文中，我真实地触摸过西域，也许因为我读书有限，的确还没有看到过其他更好的写西域的文学作品。

所以，如今赴新疆去旅行的朋友，回来谈到的也只是吐鲁番的葡萄、维

吾尔族美女、天山上的湖泊及火焰山的暑热，却不知道，这异地的风光之下，有过多么绚烂的文化和多么壮怀激烈的故事。曾经有过多少人，他们在那漫天风沙中活过，他们在文明之海的冲击中焕发出来的精气热血，竟如同楼兰那样的城堡，被遗忘、掩盖，无法汇入到现在正在兴起的新的文化中来。

作为一种亚文化的武侠文化，也会在这样的背景下，来处理西域吧。在早期的英雄小说里，西域不过是将军们领军去以作战来建功立业的他乡罢了。思乡与建功立业，是边塞诗也是边塞小说差不多惟一的主题。到金庸与梁羽生等人确立起新武侠小说的时候，西域才慢慢地成为他们建设的江湖图景里面比较重要的一环。

《七剑下天山》中的天山，其实是武侠世界中的一处世外桃源，读者读毕很少会想到，这个天山就在西域之中，只是觉得它特别的遥远罢了。一个比较典型的例子是金庸的《射雕英雄传》，他的“南帝、北丐，东邪、西毒、中神通”构成了一个非常平衡的江湖世界，这个巧妙的江湖设定，其实影响了后来的许多武侠作家。西毒欧阳锋是由西域出来，代表西域的武林来加入江湖的。如果没有这一股力量的参加，射雕中的几个核心事件，比如夺经，比如求亲，都无从谈起。欧阳锋代表的西域，基本上确定了后来武侠小说中西域在武林中所象征的意象，那里出一些异人，有着奇怪的想法，穿着古怪，武功不同于中土，往往代表着邪恶的力量，他们的出现引发中原武林的动乱，他们与中原武林的冲突，构成了江湖运转的基本动力。

后来，西域被引申为魔教的发源地，是坏人、邪教兴起的渊藪。在《笑傲江湖》中，相信光明顶就是在西域某地的山岭中吧。西域由此被妖魔化了，成为野蛮、邪恶、与正义为敌的一个符号。

金庸、古龙之后，武侠小说的创作重心移向大陆，回归内地，一批年轻的武侠作家成长起来，大陆新武侠的流派开始涌现。新武侠吸收当代多元、自由、丰富的文化因子，来重构江湖的图景。传统武侠的一些核心的符号，开始发生变化。西域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它由一个妖魔化的魔教与魔头的兴起之地，变成了一个多向度、意蕴丰富的意象。

首先，西域已可成为武侠事件发生的核心场地，而不是像以前的武侠小说那样，西域中的武林人士一定要日行千里，出关来到中原，兴风作浪。小椴写《洛阳女儿行》，将西域变成与洛阳帝都对应的一个重要的故事发生单元。沧月写《大漠荒颜》，也是将敦煌变成了故事发生的主要场地，当下一些

新武侠电影，如《新龙门客栈》、《天地英雄》、《卧虎藏龙》等影片里，西域大漠也成为故事展开的主要背景。侠客们来到这里，不是兴妖除怪，也不是被逼远走天涯，而是来到这里参与本地的事件，张扬生命的意志，实现侠客的梦想，而这个梦想的核心，就是对自由的追求。所以西域本身也由妖魔的发源地，变成了一片自由、粗犷、阳刚的侠客乐土。

自由的西域，多元的西域，充满了诗情的西域，这才更接近西域的本来的面目，就像大陆新武侠，将武侠的其他元素，进行了去蔽与还原一样，西域的主体性也渐渐得以恢复，也只有这样的西域，才能生长出李白那样的侠客与诗人，才能够承载大唐之宏伟的气象。

所以，我喜欢白衣卿相兄的《匹马戍凉州》，喜欢他在这个小说里面展现的西域的梦想。李剑南这个家伙，他收复凉州的梦想，也就是闯荡西域的梦想吧？他由帝都里面跑出来，单枪匹马，在晚唐已经变得乱糟糟的城邦里合纵连横，又艳福不浅，到处遇到美女。他慢慢地由大唐的一个进士变成了西域的一个游侠了。张议潮也是一个有意思的人，他差不多就是沙州的虬髯客吧。

历史上的张议潮，在黄沙中保全汉家的制度，就像沙海中的郑成功一般，其实是大大的了不起的人物。不过我喜欢老骆驼这一个人物，作者将他设定为作品中的超级Boss，武功高强，万人莫敌，李剑南练到后来，也绝不可能超过他。而且，他的思想也是超一流的，所以能游说李剑南与尚延心，得到一个平稳的局面。以老骆驼的自由自在、天马行空，他更像是西域的一个精灵，应是作者心目中之理想的人物。

作者不仅造出一个空降在晚唐西域中的大侠客李剑南，在考据方面，也下了不少功夫。小说的背景正是吐蕃兴起强盛的时候，吐蕃原始的宗教，为西来的佛教取代，生出神秘莫测的藏传佛教。

将之引入到武侠小说里面来，金庸等人下过功夫，跑到大理去打架的金轮法王，说不定就是这个教里面的高人。可是，深入教义本身，作出仔细的梳理，然后设定人物，这样去写，其实是相当不容易的。由正史之中，由文化与宗教之中生出人物，而不是由臆想中跳出妖魔来哄人，这个我非常赞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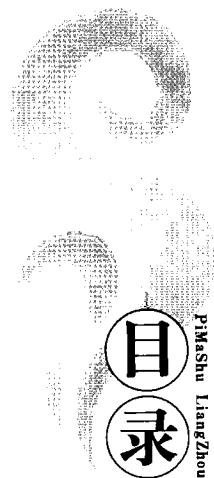
正面地来写西域，写这片神奇而自由的大漠上勇士的战斗与美女的爱情，将井上靖作品中的阳刚、硬朗、苍凉的风格引入到武侠的世界里面来，就像往风流蕴藉的江南吹进一阵西风。大陆新武侠正在重建江湖的版图，去

改写被妖魔化的西域，由此看来，白衣卿相在此中所作的了不起的努力令我肃然起敬。相信这一个新的江湖，经过白衣卿相兄这样的对西域的出色改写，会变得更加多元、自由、丰富、开放，更具有想像力与创造力，而形成一个新的江湖，成为新武侠的核心，构成当代武侠读者精神的桃花源。

承蒙白衣兄不弃，命我作序，实在是不敢担当。读者自可跳过这一篇无趣的文字，去欣赏他在杏花春雨江南后面弄出来的大漠秋风，我也祝愿白衣兄自此作开始，更加深入地考据与构思，写出更多发生在西域中的武侠作品，让这一场“西风”来得更加猛烈吧。

《今古传奇·武侠》主编 郑保纯

2006年2月



序 言	武侠版图中的西域	1
第一章	法门寺	1
第二章	长安城	13
第三章	曲江池	23
第四章	甘露计	35
第五章	尚梅朵	60
第六章	逻些城	79
第七章	乱石村	99
第八章	朗达玛	106
第九章	河州城	118
第十章	黄河夜	132



第十一章	沙州城	141
第十二章	凤翔镇	147
第十三章	青葱岭	158
第十四章	会州城	185
第十五章	鄯州城	204
第十六章	吐谷浑	228
第十七章	兰州城	248
第十八章	凉州城	273
后 记	白衣卿相诉衷情	292



第一章

法门寺

Fa Men Si

元载相公曾借箸，宪宗皇帝亦留神。
旋见衣冠就东市，忽遗弓剑不西巡。
牧羊驱马虽戎服，白发丹心尽汉臣。
唯有凉州歌舞曲，流传天下乐闲人。

李剑南又吟哦起这首在驿站里新抄录的《河湟》，甚至已不觉得这铺天盖地的鹅毛大雪已经将他和他的马厚厚地盖住，因为，他就要见到这首诗的作者，那个他从小就仰慕不已的人。何况，又是在这所寺院中！

法门寺。

李剑南系好马，抖了抖肩上的积雪，背上的长剑和铁胎弓相碰发出“咔”的一声轻响。刚一拍门，便发现门是虚掩的，无声而开。

李剑南甚至听到了雪落的声音，但却听不到偌大的法门寺内别的声音。提了一口气，李剑南抬步迈向天王殿。厚厚积雪上一串浅浅的脚印，旋即被新雪遮住。

天王殿。

没有四大天王像，地上却有点已冷凝的血迹和半截剑尖。

大雄宝殿。

李剑南首先看到了那另外半截断剑是握在一个左肩上已被鲜血浸透，锦衣华服、面如冠玉、须发微白的中年书生右手中。书生背靠着的僧人将禅杖横于胸前，头上不断有丝丝白气袅袅升起。

而本该在天王殿现身的四大天王，此时正各执兵刃，将二人团团围住。书生一见到李剑南，即扬声道：“剑南贤侄，你比我预想的早到了半个时辰。”李剑南一喜，慌忙施礼道：“杜叔叔安好，小侄剑南有礼，并受家师所托问杜叔叔好！”

持国天王突然哈哈大笑，手指书生道：“杜牧，你跟我们费了这么多口舌，不会就是等这个乳臭未干的小娃娃来救你吧！”

杜牧淡然一笑，道：“未战而轻敌，兵家大忌。”

广目天王嘿嘿一笑道：“今天倒要见识见识素喜纸上谈兵的杜书记怎么解自己这一厄。”李剑南朗声道：“不知四位可是绿林中大名鼎鼎的多闻、广目、增长、持国四大天王？家师每每提及，都是仰慕得紧啊！”

增长天王颌首问道：“小娃娃，你师父又是谁啊？”多闻天王忽然吟道：“‘穿云剑，惊鸟弓，掌上乾坤八卦中，纵有吴家千万骑，莫逢内帐顾文充。’没想到当年随李愬雪夜奇袭蔡州，第一个登城斩吊桥、力毙吴府四员大将、活捉叛乱枭雄吴元济、文武双全的李愬帐下智囊顾文充失踪后居然教了个小徒弟出来。”

李剑南含笑拱手道：“不愧是‘多闻天王’，仅凭在下的装束就一眼就看出了我的师承。”

多闻天王肃然道：“你和这杜牧是何关系？”

李剑南道：“家师和杜大人在扬州一见如故，小生也甚是仰慕杜大人的文采。”

多闻天王手中的铁伞微微一垂，道：“我们四兄弟也素来仰慕顾先生大名，不想与他的传人为敌，只要你对今天看到的守口如瓶，我们也就不与你为难，你这就走吧！”

广目天王沉声道：“大哥，这小子恐怕留不得。”增长天王道：“这姓杜的也被我伤了，如今事无善了！”

多闻天王略一沉吟，问道：“杜牧，我最后问你一次，你是不是一定要到长安做这个监察御史？”

杜牧微微一笑，道：“我食朝廷俸禄，为国家分忧，但做什么职位不是我选的，只要朝廷有命，杜某无有不从。况监察御史一职，可分察百僚、巡按郡县、纠视刑狱、肃整朝仪，正合杜某为国效命之志，杜某实在不愿再回扬州醉生梦死。”

持国天王叹了口气，道：“杜大人，我们四兄弟虽出身绿林，也并非丧尽天良之辈，这大唐奸宦当道，好官本就不多了，只是我们受制于人……”

多闻天王蓦地厉声喝道：“老四！休得多言！”持国天王垂头，左手一翻，右手指尖在铁琵琶弦上倏然拂过，李剑南陡觉一丝劲风如刀袭来，慌忙一侧身，鬓角随风扬起的短发已有寸许被削断，李剑南左手掌一翻，收小指屈三指结坤卦，持国天王的第

二挑如泥牛入海。持国天王手指翻飞，又是一剔，李剑南已回身右手掌小指一屈三指一横，成乾卦一抖，两股劲气碰出一声闷响，李剑南右脚弧线向左趟踏入震卦，左脚直线向前趟，踏入中宫，左手小指屈起，食指半曲，结兑卦向前一刺，持国天王抬左手一捺，右手手指翻飞，连续两个勾打，李剑南凝然不动。

广目天王手中的长鞭无声无息如灵蛇般贴着大殿的青砖倏然缠向李剑南脚踝，待李剑南一抬脚，长鞭忽人立而起，鞭尖直刺李剑南咽喉，李剑南收右手食指在鞭上一点，那长鞭宛如蛇被打了七寸般滑落匍匐于地。多闻天王的伞在手中一转，增长天王手中的长剑也是一声轻吟，两人正欲出手，陡觉面前的老僧禅杖黄光一闪，一股无形压力扑面而来，二人不得不后撤一步，凝神以待。

此时李剑南左手小臂一抖，第二重兑卦劲力发出，持国天王铁琵琶的左边一弦戛然而断。杜牧大喝一声：“各位住手！”

持国天王面色惨白，按着断弦的右手还在不断微微颤动，而杜牧的半柄断剑正稳稳地横在他的咽喉上。老僧禅杖光芒忽暗，增长天王不由得退了半步，多闻天王的上身微微一晃。

持国天王缓缓道：“多谢这位小兄弟手下留情，不然断的就不是我的琵琶弦而是我的手指了。”李剑南收势，用指头捻了捻鬓角的头发，道：“我断发，你断弦，大家平手而已。你的铁琵琶指法变化多端，李某也佩服得紧。”

持国天王正色道：“我偷袭在先，又有我二哥帮忙，你并未出全力，这一仗，在下是输得心服口服！”李剑南也面容一整，道：“江湖上的过招也和行军打仗一样，总要有先出手的，谁也没规定要事先通知对方后才能出手，况且连盟军都要防三分，何况是敌对一方？我的确对你未出全力，那也是因为我潜在的敌人有四个，不管其他三个是否出手何时出手，我都要事先有所保留。”

杜牧向李剑南赞许地一笑，道：“好小子，不愧是顾前辈的高足。”

多闻天王惨然道：“我们兄弟四个，今天认栽了，宝大师还没有出手，我和三弟就输了半招了……”

宝大师低吟了一声佛号，道：“四位施主原本也是峨眉山空灵寺的出家之人，只因着迷于四大天王降魔心法，竟为习武而舍修行，岂非本末倒置、买椟还珠？而今又欲狙杀朝廷命官，简直是丧心病狂，深坠魔道！”

多闻天王长叹一声，道：“大师教训的是，请杜大人高抬贵手，放过我四弟，我们这便退下了。”持国天王急道：“大哥，天葱岭上的一班弟兄和你老娘的性命可还在那队黑衣剑客的手上呢！”

多闻天王惨然一笑，道：“恐怕我们即便杀了杜大人，也保不住他们的性命了。何况在这里已绝无胜算，不如在约定的日期之前赶回去拼那队黑衣剑客，那样还有三成胜算，大不了一起死！”

杜牧断剑入鞘。

李剑南闻之惊讶不已：“以四位前辈的武功，居然只有三成胜算，那些剑客什么来头？”广目天王道：“说来惭愧，我们四兄弟本是凭一套‘四大天王降魔阵’在江湖上闯出名头的，但是七日前却败在十二个蒙面黑衣剑客手下，我们用了八种阵法变化，对方只用了三种变化，就击败了我们。本来我们就答应失败一方要替胜利一方做一件事情，再加上后来我们知道天慈岭上的众人已成人质，只好答应来与杜大人为难了，他们还说他们会另外有人调开护送杜大人上京的‘怒吼天尊’厉无龙，好方便我们下手。”

杜牧呵呵一笑道：“我说厉无龙前天晚上在驿站怎么会不辞而别，只在桌上留下了兵符就走了。”说罢顺手从怀里掏出一件挂了红绳的木刻降魔杵，递与多闻天王，多闻天王茫然伸手接过，仔细端详了一番，忽然眼前一亮，欲言又止，杜牧含笑道：“果然是‘多闻天王’，不错，这正是‘风雅天尊’的‘降魔令’。”

李剑南道：“听说这位‘风雅天尊’在江湖中威望极高，‘先天无形剑气’已臻杀人于无形的境界，他发的三道‘降魔令’，可是难得一见万金不换的宝物啊，有他出马，江湖上哪里有办不成的事情。”

多闻天王脸上一红，道：“杜大人，这么珍贵的东西，我们实在不敢收。”

杜牧淡然一笑，道：“当年牛僧孺大人帮过二位天尊，怒吼天尊成了牛大人的近身侍卫，不过风雅天尊不愿入朝为官，就赠了这面降魔令给牛大人，扬州临别时牛大人又将这令牌赠与我。既然四位的事情是因杜某而起，希望这令牌能帮上四位。”

持国天王叹道：“杜大人以德报怨，真丈夫也！”

这时李剑南忽然蹲身，用指尖在大殿青砖上嗤嗤有声地画了一个圈，又在圈中划了一个方块，然后在圈中飞速点了十二下，多闻天王也蹲下身，奇道：“小兄弟怎么宛如亲见一般，这十二个蒙面黑衣剑客的第一式变化正是如此！”李剑南又是运指如飞，在圈内连点二十四下，多闻天王不断点头。杜牧也蹲下身来，皱起眉头，若有所思。

李剑南停手后，叹道：“原以为此阵早已失传……原以为此阵没那么大威力……”

杜牧惊问：“难道这就是《孙子兵法》中未传的那个‘十二生肖诛仙阵’？”

李剑南道：“杜叔叔果然是见识广博，当世知道这个阵名的已经都不多了，真没想到此阵居然还有人会布！真是太可怕了，幸亏只是几个人在布阵，如果是十二队，每队一百人，真不知是什么威力了！”

杜牧道：“我曾读过一则野史记载，当年蜀国诸葛丞相讨伐孟获，在大军作战不利时曾用过此阵，后来诸葛丞相说此阵施展开来，杀伤力太大，阵中之人亦难控制，故而将此阵废弃不用了。据说孙武将军当年也不过是用过两次而已，想来也是因为这个原因。”

李剑南正色道：“四位天王如果见了风雅天尊，务必把你们对敌时这十二个人的三种变化详细告诉他，如果天尊能在这三个变化前制服这十二人，那就最好，如果拖到

让他们施展第五个变化之后，那……后果可能不堪设想！”

四人点头称诺。

杜牧道：“你们可以到洛阳去找天尊，这就走吧。”待四人走后，李剑南才注意到宝大师仍是背对着自己，而头上的白气不但未消退，反而越发是丝丝袅袅，不由心中一动，拱手一揖道：“晚辈李剑南，见过住持大师。”

宝大师仍不回头，问：“小施主可曾读过佛经？”

李剑南恭恭敬敬再拜：“读过一些。”

宝大师道：“是否认得我前面殿上的三尊像？”

李剑南道：“是佛祖释迦牟尼、东方净琉璃世界药师佛、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

宝大师朗声道：“‘凡所有相，皆是虚妄’，魔亦可以佛示人，奈何老僧执迷不悟，难求解脱，请小施主助我！”李剑南跪伏于地，先恭恭敬敬对三尊佛像叩头，当叩完第三个时，撑地的两掌忽然翻起，左掌收小指屈食指结兑卦，右手收小指屈食指中指结震卦，分别刺向东方净琉璃世界药师佛、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

“药师佛”蓦然升到半空，“阿弥陀佛”则向左移了半个身位。宝大师长吟一声：“善哉。”然后猛地喷出一口鲜血，旋即身形稳住，头上白气散尽，凝了一层薄薄的冰。

李剑南微微一笑，道：“佛本无相，魔亦无相，但有虚妄，乃以虚妄破之。”

“药师佛”飘然落下宝座，道：“你刚才居然是虚晃一枪，就逼得我们二人现形，俊手段啊。”

李剑南拱手道：“我刚才已经拜过二位，算是先行赔罪了，如果二位仍是佛相，不但宝大师不敢出手，我也是不敢出手啊，毁坏佛像，恐怕几辈子都要遭殃的。”

“阿弥陀佛”也飘然而下，道：“我们却是相信这世就能修成，正如你所说，佛本无相，你毁的，不过是曾经做过佛的泥巴和草灰，又何罪之有？”说罢浑身一振，已抖落了一身彩屑，现出吐蕃僧人的打扮。那边的“药师佛”也是一抖之后露出一样的装束。

李剑南见此二人皆是四十上下，双目精光闪动，显是内力修为深厚之人，戒备之心又加了一层。宝大师将禅杖在地上一顿，道：“吐蕃国丹巴、江央二位国教护法未经我朝准允就潜入我国并私闯我大唐佛门圣地，于法于理，都有不合吧！”

二番僧对视了一眼，“药师佛”先道：“我是丹巴，老和尚你的‘三花聚顶’修得真不错，我的‘无上降魔大手印’这么久都攻不破你的灵台。”

“阿弥陀佛”却盯着李剑南，问：“小子，你刚才和那两个天王动手时用的是什么手印？如此精妙的手印怎么我看过的佛经典籍上都没有记载？我记住了一个，是不是这样——”说着收小指屈三指结坤卦，挥手向殿内圆柱上凌空一指，那圆柱顿时迸出几块木屑，李剑南暗暗心惊，嘴上却淡淡应道：“这个‘手印’叫‘坤卦’，是用来防御的，你如果研读过中原的《易经》，就知道了。”

江央皱眉说道：“那本什么《易经》好难懂的，我师父却说用来修行也很好，我就看不了。”丹巴闻言喝道：“江央，少啰嗦，你忘了师父临行时是怎么嘱托的了，赶快超度了这姓杜的，我们还要快些回遑些呢！”

杜牧苦笑道：“又是我？杜某真是与佛有缘，今天看来是出不了这法门寺了。”

宝大师道：“杜施主，只要老僧在，便不容他人对你不利！”

江央嘎嘎怪笑，叫道：“老和尚偏爱说大话，你刚才对付另两个天王的时候胸前露了一个寸许的小破绽，我师兄虽然没打开你的天灵盖，我的‘者’字内狮子印已经通彻印在你的肝上了，虽然你居然能挺到现在不死，但如果你还要救人，那恐怕就是妄想了！”

丹巴道：“你这老和尚的确有些道行，我们二人还没等出手，就被你以‘三花聚顶’的幻象困在了泥胎中，要不是那小子出手，我们三个恐怕就会活活耗死在这大雄宝殿之内了。”

宝大师咳了一声，应道：“人相容易脱相难，我虽然重伤肝脾，那毕竟是有形之伤，你们两个也未必就好到哪里去，你们伤的是‘神’，刚才你们以佛祖相被我以‘三花聚顶’修为困于泥胎内，一时体相不分佛魔不定，早已大伤元气。我还可以医，你们却是神仙都救不了了，不信回去问你们的师父钵闍布国师！”

江央怒吼一声，道：“好你个老和尚，不管做佛做魔，我先超度了你再说！”双掌一合，小指无名指交错，两手大拇指相并，两中指向上扣住食指结“兵”字“大金刚轮印”向宝大师压来。

李剑南回头，道：“杜叔叔先走！我们两人顶多能拖一炷香的时间。”

杜牧长笑一声，道：“如果杜某真的就这么走了，也就不值得二位舍身相救了！杜某虽不精于技击之术，也还有这半柄断剑一腔热血，又岂容这两个番僧在我大唐胡作非为！”

李剑南胸中豪气顿生，左右手各结坤卦，生生接住丹巴的一记无上降魔金刚大惠印，但觉双臂酸麻，口中应道：“杜叔叔，你来略阵，待我收拾这两个恶僧！”

丹巴一掌凝于胸前，一掌托于丹田，悠然问道：“你能挡住我‘无上降魔大手印’中的几种手印？”李剑南不假思索道：“我能接你三招。”

丹巴两掌如磁石般缓缓接近，又道：“我这八种无上降魔大手印，纵然你真的都硬接下来了，也难免气血逆走、心神错乱而死。劝你还是知难而退。”

李剑南微微一笑，道：“宝大师说得不错，你现在果然是魔性中添了佛性，既然如此，不如这一仗我们不打了，你也不要伤害我杜叔叔了，可好？”

丹巴面色一沉，道：“那你就直接死在我的最后一式‘摧伏诸魔印’下吧！”

李剑南丁字步站立，盯着丹巴那就快慢慢吸在一起的双掌，道：“‘摧伏诸魔印’固然威力惊人，但如不能伤人，必遭反噬，你现在已经是骑虎难下了。”

丹巴双目微合，似已浑然忘我，双掌之间仅相距不到一寸。

李剑南继续道：“我当然不会用我的‘掌上乾坤’和你的手印斗，但你一定听说过有一套剑法叫做‘有剑入无间’的吧？此剑法专破各种内劲修为，晚辈不才，恰巧学过这套剑法，看来今天只好勉为其难献丑一番了。”

丹巴两掌忽然一僵，睁开双目，道：“难道你还有施展这套剑法所必须的三大上古神兵之一的‘有’剑？”李剑南一抬手，龙吟声中，一把如秋水般光彩流动、令人不敢逼视的长剑已跃入掌中。杜牧叹道：“‘一剑在手，号令诸侯！’久闻此剑在春秋时便号称‘天子之剑’，今日一观，果然不同俗物！”

李剑南傲然道：“剑名曰‘有’，但有此剑，邪魔何惧！此剑一出，除非另两大上古神兵‘日月双轮’、‘六神枪’现身，否则无以匹敌！”丹巴快合上的双掌之间硬生生地又挤出了两寸缝隙，额上已沁出一层汗珠。李剑南仍是丁字步傲立，剑尖缓缓前伸。

江央指法又变，左右手十指交错相叠，已经施出了“皆”字“外缚印”。宝大师面色凝重，五心朝天，盘坐于地，连身上也氤氲了一层若有若无的白气。

丹巴的双掌终于还是紧紧合在了一起，杜牧忽然间觉得呼吸一窒。

李剑南挺立不动。

丹巴双掌转动，指尖并拢，猛然间大喝一声，双臂前伸，刺向李剑南面门。李剑南双手握剑抬至头顶，直直劈下。

“嗤”的一声，剑掌之间激起一串白烟。李剑南剑尖轻轻抖动，缓缓垂地。

杜牧抢前一步，扶住李剑南的腰，却见李剑南的双肩上的白袍已被犹自汩汩而出的鲜血浸红，而李剑南的双眸却依旧平和沉稳。

丹巴怔怔地看了看眼前地上自己的半截拇指，忽然纵声狂笑道：“原来你并不会什么‘有剑入无间’剑法，你的剑也不是‘有’剑！”

李剑南慢慢挺直身子，道：“能吓得你不敢全力出手，且能断你一指，又累你自废一臂，也不辱没这柄曾斩贼无数的‘穿云’剑！”

丹巴如释重负地呼出一口气，道：“我虽然伤了右手，但我的单手‘大轮坛手印’也不是双臂受伤的你所能抵挡的。”

杜牧绕前一步，挡在李剑南前面，李剑南低声道：“杜叔叔，你挡在前面，固然可以阻挡他的全力一击，但也干扰了我的全力一击，况且他目标在你，我不想我的伤白受。”杜牧闻言慨叹一声，后撤一步，与李剑南并肩站立。

丹巴左手伸直，缓缓在眼前画了一个大圈，然后又在大圈中画了一个略小的圈子，然后不断缩小圈子，杜牧只觉胸口气血翻涌，一浪胜过一浪，不由得已退了一步。李剑南双手握剑，将剑从地上一寸寸提起。丹巴猛然跃起，左掌大轮坛手印自上而下狠狠灌向李剑南。

就在此刻，释迦牟尼像突然从中裂成两半，一道白光冲天而起，大殿上的百余只蜡烛齐齐一暗。烛光又是一明。

李剑南眼前多了一个黑纱遮面、白袍如雪、手提长剑、豹头虎目的天神般的汉子。

江央虎吼一声，一个箭步，左手扶住摇摇欲坠的丹巴，右手疾封丹巴胸前七处大穴，却发现仍是止不住师兄膻中穴上不断涌出的鲜血。

丹巴喃喃道：“修罗……你是修罗道来的……你是修罗……”站于大殿中央的白袍汉子朗声大笑，道：“我如果是修罗道来的，又岂敢匿于佛祖像内。”

丹巴又怔怔地盯住那汉子手中的剑，那把长、宽、厚都异于普通长剑的剑，那把在瞬间就刺破了自己修炼多年的大手印的剑，那把似乎只有这高大如修罗般的汉子才配使得的剑。

白袍汉子望着自己手中的剑，眼中也满是敬畏，缓缓道：“‘一剑在手，号令诸侯’。这把就是号称‘诸侯之王’的‘有’剑，而我，恰恰是‘有剑入无间’剑法的传人，番贼你也算死得其所。”

丹巴咬了咬牙，道：“壮士可敢报一下自己的姓名么？”

白袍汉子道：“本当告知，奈何我另有隐衷。”

丹巴转头戚然道：“师弟，你的武功修为高出我甚多，但我今天不许你替我报仇，你要先把我的尸体运回师父身边，请师父为我做大圆满法事。”

江央垂泪道：“师兄，你是怕我斗不过这三个人么。”

丹巴缓缓摇头，气息微弱地说了一句：“你我师兄弟多年，你是从来没有逆过我的意么。”江央哀嚎一声，抱起丹巴，大踏步走出大殿。

宝大师猛地又喷出一口鲜血，低声道：“施主这一剑，不止帮了李施主，也救了老僧，没料到江央的九字真言印的修为已到如此地步。”

白袍汉子道：“不错，这江央本是个武学奇才，今日看来他的九字真言印功力与他师父钵阐布比也已相差无几，我也绝无胜他的把握，只是有些奇怪……”

宝大师道：“大约是刚才他被我困在佛像内时激发了灵性，现在此人佛魔参半，今后要对付起来就更难了。”

白袍汉子这时趋步躬身施礼道：“多谢大师提醒。”

杜牧一抱拳，道：“多谢这位英雄相救，真不知如何以为报！”

白袍汉子扯下面上黑纱，露出一副威风凛凛的络腮胡，上前一步，对杜牧倒地便拜，杜牧讶然，急忙上前一步相搀，口中应道：“英雄这是何故？折杀杜某！”

白袍汉子恭敬应道：“在下沙州张议潮，代本人及沙州大唐子民、河湟大唐子民，拜见杜大人！”

杜牧惊道：“沙州张家？可是那位曾在我朝官至工部尚书的张谦逸一族？”